中共首都师范大学委员会教师工作部
首都师范大学教师发展中心 文件

教工发〔2024〕5号

关于做好优秀教师推荐及先进事迹宣传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单位）:

为庆祝第40个教师节，以实际行动迎接新中国成立75周年，广泛宣传新时代人民教师“四有”好老师形象，进一步营造崇德向善、尊师重教浓厚氛围，贯彻落实市教委优秀教师典型引路行动要求，扎实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年”活动，深入培育、选树、宣传教育系统先进典型。现就做好优秀教师推荐及先进事迹宣传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优秀教师推荐工作。今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教育家精神后的第一个教师节，广泛宣传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展示我校教师典型风采，在全校推动形成见贤思齐、崇德向善、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营造尊师重教的舆论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院系（单位）要高度重视典型推荐和事迹宣传工作，教育引导全体教师学习先进典型、汲取奋进力量，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责任，努力培养出更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实际行动学习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

大精神。

二、加大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宣传力度。各院系（单位）要加大优秀教师先进典型事迹宣传力度，注重挖掘身边的教师榜样，在全校普遍形成“优秀教师就在身边”的共识，生动展现我校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传递汇聚教育系统正能量，倡导全社会尊师重教，激励全校广大干部教师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为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奠定坚实的队伍基础。要注重典型选树和事迹宣传活动的设计和创新，努力使活动有特色、有水平、有实效，逐步形成新时代优秀教师事迹宣传活动的长效机制。切实加大策划力度，拓展报道内容，体现主题宣传的纵深感，不断创新报道手段，拓宽覆盖面，增强影响力。

三、**牢牢把握优秀教师先进事迹宣传导向。**在确定选树宣传对象时，要坚持功绩导向，注重以德为先，以实际贡献为最重要衡量标准，坚持立场坚定、品德高尚、群众公认的基本要求，反复比选、好中选优；要突出时代精神，充分考虑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的鲜明主题，注重选树宣传对象蕴含的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要严格掌握标准，严把思想政治关、师德师风关，把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基本要求，以师德表现、工作实绩与贡献作为衡量标准，精心甄选，严格把关。要采取多种形式对推荐人选进行综合考察，确保选树宣传对象事迹过硬、合格可靠，可亲可信、可学可鉴。

四、积极推荐优秀教师宣传典型。各院系（单位）可从近年来获得市委市政府以上表彰的先进典型以及积极参与首都教育综合改革、处置突发事件等方面作出突出成绩的优秀教师代表中择优推荐宣传对象。按照上级要求，我校可推荐2-3人。对于各院系（单位）推荐上来的初选对象，学校师德建设委员会将在征求组织人事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后，按照政治素质过硬、主要事迹突出、组成结构合理的原则，遴选确定重点推荐对象。

推荐人选须提供如下材料:优秀教师典型宣传申报表、简要事迹材料、工作照片（2-3张）、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机关意见（由师德建设委员会负责征询意见）、短视频（待确定重点推荐对象后，由学校组织拍摄）等。上述材料的纸质版、电子版请于2024年4月22日17:00前报送至教师工作部。

联系人:张营广；联系电话:68908270。

附件: 1.优秀教师典型宣传申报表

2.推荐人选简要事迹材料

教师工作部（教师发展中心）

2024年4月17日

附件 1

优秀教师典型宣传申报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 rowspan="4">照片</td></tr>
<tr><td>出生年月</td><td></td><td>政治面貌</td><td></td></tr>
<tr><td>所在单位</td><td></td><td>职称职务</td><td></td></tr>
<tr><td>学科专业</td><td></td><td>民族</td><td></td></tr>
<tr><td>受过何种表彰</td><td colspan="4"></td></tr>
<tr><td>典型事迹简括</td><td colspan="4"></td></tr>
<tr><td>所在单位意见（盖章）</td><td colspan="4"></td></tr>
<tr><td>组织部意见（盖章）</td><td colspan="4"></td></tr>
<tr><td>人事处意见（盖章）</td><td colspan="4"></td></tr>
<tr><td>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盖章）</td><td colspan="4"></td></tr>
</table>

备注：组织人事、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由师德建设委员会负责征询。

附件 2

推荐人简要事迹材料

要求：内容要详实准确、感染力强，有具体工作事例，充分展现候选人的先进性和典型性，字数在 2000 字以内。